

##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龙游县人民政府相关政策，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游道明”）的“年产3000万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”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。2016年6月23日，龙游道明收到龙游县财政局拨付的2014、2015年度县财政补贴合计282.39万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本次所获财政补贴282.39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。上述补助资金不会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上述会计处理最终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年6月23日